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升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品牌形象，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更好地体现公司集团化发展定位。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0,020,000元人民币，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b>第七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70,000,000元人民币。	<b>第七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70,020,000元人民币。
<b>第二十二条</b>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0,00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b>第二十二条</b>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0,020,000股，全部为普通股。
<b>新增</b>	<b>第十一章 企业集团</b> <b>第二百〇一条</b>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及有关规定组建企业集团，企业集团名称为“极米科技集团”，集团母公司为“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第二百〇二条</b> 极米科技集团成员单位包括：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市极米光电有限公司、成都极米视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都市极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母公司、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经母公司授权的参股公司，极米科技集团的

	<p>成员单位均具有独立法人地位。</p> <p><b>第二百〇三条</b> 如发生下列情况，极米科技集团自动终止：母公司被依法注销或被吊销或破产；母公司已出让全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经授权为极米科技集团成员的参股公司的股权；全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经授权为极米科技集团成员的参股公司被依法注销或被吊销或破产。</p>
--	---

除上述修订外，因条款增减导致条款序号变化的，相应调整序号，《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随本公告同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工作人员办理本次章程备案及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等具体执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